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参会人员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，实际出席 5 人。会议由监事长马晓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向英国 ASTRUM EDUCATION LIMITED 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向英国 ASTRUM EDUCATION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AEL 公司”）提供借款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本次借款是为了保障英国 ASTRUM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及其下属公司和学校正常经营，避免公司借款质押标的价值贬损和灭失。公司已经派出团队参与 AEL 公司日常经营工作，本次借款的利率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向英国 ASTRUM EDUCATION LIMITED 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10）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以上事项，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3月23日